

“兼容共生”与“和而不同”

——散杂居生境下的江苏菱塘回族文化调查

马海燕 苍铭

(1. 盐城工学院人文社会科学学院, 江苏盐城 224051;

2. 中央民族大学历史文化学院, 北京 100081)

【摘要】散杂居区的菱塘回族乡历史性地存在着汉、回两个主体民族。回族与汉族在邻里交往、经济交往、姻亲交往过程中逐步形成了兼容共生的族群社区,但在清真寺的文化符号、生活习俗等方面保持着和而不同的地方化特征。事实表明,城镇化推动的回族文化的现代转型是必然趋势。在政府主导以及民族精英的努力下,占人口少数的田族依然可以保持族群边界,可以与汉族多元共存,和谐共生。

【关键词】散杂居回族; 回族文化; 兼容共生; 和而不同; 族群边界; 地方化; 江苏菱塘回族乡

【中图分类号】G0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433X(2017)01-0043-05

菱塘回族乡位于扬州北部的高邮市,是江苏省唯一的回族乡,属于典型的发源于农、成就于工的工业经济强乡。电缆之乡已成为菱塘回族乡的品牌:菱塘回族乡共有人口2.3万多人,其中回族7000多人,占全乡总人口的29.5%。在长期的回汉族接触交往过程中,形成了地方化的回族社区。笔者通过2011至2013年间的田野调查以及2015年的回访,对菱塘回、汉“兼容共生”的族群社区以及回族保持“和而不同”的族群表征的现状予以解读。

一、兼容共生的族群社区

菱塘回族乡是一个回汉共居的社区,辖6个行政村(菱塘村、龚家村、高庙村、骑龙村、清真村、王姚村)和2个社区居委会(文昌社区、曙光社区)。回族大杂居于该乡各村和集镇,小聚居于古清真寺所在的清真村及集镇回民小区。

(一) 居住空间与人口分布。

据《高邮县志》记载,清光绪年间,菱塘有回回300余户,到民国初年已有400余户,计1600余口人。在成立回族乡之前,菱塘统计的回族共有1800多户,6620余人,占全乡总人口的29.5%。当时的回族人口主要聚居于清真村,清真村的村民450户,1511人,其中回族1363人,占全村总人口的90%,占全乡总人口的20%。回族乡成立之初,全乡只有一座古清真寺,坐落于清真村内。备荒村是距离清真村最近的回

族聚居村落。菱塘回族由此形成了以清真村为中心的围寺而居和以备荒村为主的近寺而居的 Jamaat (哲麻提) 族群社区。

1988 年菱塘回族乡成立之后，乡镇企业逐步发展，从最初的粮油加工厂、五金厂、砖瓦厂、水泥制品厂发展到现在的电缆业为主体的产业模式。截至 2015 年，工业已发展成为菱塘回族乡的支柱经济，工业企业达 230 多家。工业的发展需要在集中的地方建工厂。工厂所在地除了交通便利外，对于各个村庄的务工人员来说，就是地理位置要适中，于是集镇就成为工厂最为集中的地方。乡镇企业的发展打破了菱塘传统的农业社区模式，乡村回族社区的剩余劳动力逐步进入工厂。为了工作的方便，回族人越来越多地将家庭搬离了传统的地缘社区，散居于汉族核心区。

集镇建工厂的同时，政府也将位于清真村的回民小学搬迁至集镇中心，成立回民中心小学。同时，在集镇逐步完善乡卫生院、各大药店、银行、超市等基础设施。回族聚落村的村民为了孩子受教育、医疗救治、就业经商以及超市百货供应等方面的便利，不断地搬迁至集镇，与汉族杂居，共享比乡村更为优越的人居空间。

为了方便搬迁至集镇的回族的宗教生活，1995 年，菱塘回族乡投入近 200 万元在集镇新建了华东最大的阿拉伯建筑风格的清真寺，与古清真寺形成了南北呼应。为了维护回族居住环境，乡政府在集镇中心距离新清真寺一定范围内统一规划了占地 60 亩、能容纳百户回族人住的具有浓郁伊斯兰特色的回民小区。同时，政府也逐步将备荒村并入清真村，保留清真村的行政村名。这样规制的结果使得清真村成为菱塘回族乡回族文化氛围最为浓厚的一个文化聚合区。

菱塘现在的回族社区主要是当地人讲的“上面”和“下面”。“上面”是指集镇中心围绕新清真寺而居的回民小区，“下面”是指清真村。搬迁至集镇的回族大都与汉族相邻而居，形成了回汉无界状态，包括集镇新清真寺周围以及回民小区附近的富康别墅区，都是回汉杂居。回汉族群之间产生频繁的人际交往和商业往来，族群互动不断推动着文化重组与变迁。

(二) 回汉族际交往。

在长期的大杂居与小聚居的居住格局中，回、汉民族在彼此互动中逐渐形成地方多元一体的文化格局和地缘性的族群亲和。

1. 邻里交往。兼容共生的族群社区环境下，菱塘回汉乡民邻里间在生产生活方向互相帮助，互相尊重，和谐共处。受访者谈到的回汉邻里交往的部分田野笔记归纳如下。

表1 邻里交往情境

被访者	邻里交往	族际互动
女,汉族, 50-60岁	我过去住在农村的时候,一个人种8亩地,全是村里人互相帮忙的。不分回汉的,村里人婚丧嫁娶,回汉都参加的。	农业生产上回汉互助
男,回族, 60岁以上	不管是以前还是现在,回汉都正常往来的,包括婚丧嫁娶,起房子,回汉都互相帮忙的,很团结的。汉族都尊重回族习惯的,只要有一个回民在,吃饭就不能吃猪肉。	邻里之间的人情往来 日常生活的互相扶持
男,回族, 40-50岁	古清真寺在路的西边,过去老人们很讲究,汉族人走路都不走路西,以示尊重回族。	风俗习惯的相互尊重

2. 经济交往。菱塘回族乡成立之前,回汉之间的经济往来就很普遍。乡民们除了将种地的收成进行交易外,逢阴历的3、6、9号(后期改为阳历的5、10号,沿用至今)会到菱塘桥(今天的菱塘集镇老街)赶集。村民们在很窄的街道两边摆满r 买卖的商品,回族会买汉族的日用品;汉族也会从回族处购买禽类以及牛、羊肉。回族乡成立之后,乡镇企业的兴起,越来越多的回族进入汉族开办的工厂就业。工业经济以及三产经济带动了回汉之间更广义的经济往来。

3. 姻亲交往。婚姻往往能够成为族际通好的中间媒介。菱塘的回汉通婚是一直存在的。一方面是由于回汉人口悬殊生成的现象;另一方面,新生代的回族在意感情基础胜过族际区分。不论哪种类型的族际通婚,汉族始终遵守回族的风俗习惯。笔者的报告人介绍说:“我们这里回教的姑娘把(嫁)个大教(汉族)的,或者大教把个回教,大教都会遵守回教的饮食习惯,尊重回教的风俗。”一位回族女士告诉笔者:“我嫁给了汉族,和男方父母住在一起,他们都很尊重我,除了过节的时候,平时的饮食习惯都被我回化了。”

回汉因处在共聚的社缘空间内而彼此熟悉,加之姻亲交往,使得当地的汉族深谙回族的生活习俗。回族的饮食习惯、行为方式、价值观等方面都得到汉族的尊重和认同。汉族办酒席设清真宴在菱塘镇流行开来,集镇上清真饭馆逐年增多。接受笔者访谈的一位60岁阿姨说的:“现在集镇上的回民越来越多,不管是回民还是汉民,置办婚丧酒席,大家都办回酒。汉族置办丧事的时候,也有少量的人会少做一点肉上贡,但请客吃的必须是回民席,因为有回民邻居,还有回汉通婚,有回民亲戚的。”同样,回族送葬请客吃饭时,汉族姻亲也会来参加,并且会戴白色孝册子(孝帽、孝巾、腰带、袖套等)。

二、和而不同的文化表征

据记载,元明之间,随族人迁居菱塘的回族,在衣着上逐步与汉族相同,并且使用汉姓和汉名。明代晚期,回族人已经“士农工商通与汉族相同”。但回族仍表现出了“自守其俗,终不肯变”的族群特征^⑧。在菱塘,汉族信仰佛教、道教及民间宗教,回族则信仰伊斯兰教。汉族的宗教场所有张墩寺、文昌宫等,回族的宗教场所是清真寺。当地人把汉族信仰的宗教称为大教,回族信仰的伊斯兰教则称为小教或回教。回汉和谐共居的情境下,回族文化对汉族文化吸收、借用的同时,又保持着不可让渡的族群边界。

(一) 古清真寺文化符号的和而不同。

在菱塘,古清真寺是彰显江苏省唯一回族乡最解目的文化符号。散杂居的地方生境中由于受到汉文化

的影响，古清真寺呈现出了伊斯兰文化与汉文化融合的符号表征。身处四方亭阁、青砖小瓦，具有浓郁汉族建筑特色的古清真寺，可以看到屋顶瓦当上道家文化元素的“福”、“禄”、“寿”和“葫芦”雕塑以及太极八卦图案，同时还可以看到伊斯兰特色的花草装饰与民间宗教中的动物装饰相结合的小件。此外，正殿后方的屋顶上还有龙头装饰。

古清真寺里有一个为张姓汉族女子所立的贞节牌坊。她的回族丈夫去世后，她宁可选择自杀而不改嫁。这和《古兰经》中主张寡妇改嫁的教义是相悖的，因此，贞节牌坊是一个伊儒文化融合的体现。

多元文化结合的古清真寺，对于当地回族来说，它不仅是菱塘地方性的金字招牌，也是发挥伊斯兰宗教凝聚力、增强族群认同的精神家园。古清真寺是每周五下午1点半当地年长的回族以及外来的甘肃籍、安徽籍经商回族进行主麻日聚礼的地方，也是伊斯兰教的圣纪节、开斋节、古尔邦节三大节日，当地回族举办纪念活动、完成宗教仪式的地方。此外，当地回族日常生活中的婚丧嫁娶、生日或冥祭、岁末辞年，以及讲究刀口的老年人吃肉食等等，都离不开清真寺，离不开阿訇。

（二）日常生活习俗的和而不同。

在菱塘，回汉两种文化在彼此交融中不断缩小差距，但回族在中堂习俗、节日习俗、婚丧习俗、服饰习俗等文化模式的某些方面还是保留了伊斯兰文化特质。

1. 中堂习俗。菱塘回族乡不论回汉，家家摆中堂。中堂是汉族宗庙文化的延续，在民间有祭祀功能——当地人讲，如果家里没有中堂就等于不要祖宗了。但回汉中堂是有区别的，汉族中堂供佛，供菩萨，摆龕。回族中堂挂古兰经文，摆香炉，很多则以山水画为主。

2. 节日习俗。在汉回跨族群交往的过程中，回族也同汉族一样重视传统节日。如冬至，当地俗称“大冬”，有“清冬大似年”之说，汉族在冬至祭祖，回族则请阿訇走坟。

春节是菱塘回汉共同欢庆的最隆重的节日。热热闹闹过大年的节日气氛从腊月二十四开始就可以感受得到，汉族腊月二十四开始送灶，回族则是请阿訇走大祀坟。汉族人烧纸化钱，回族人炸油香，回汉民族通过不同的形式表达着相同的“辞年”理念。汉族春节要杀猪，回族则是宰羊、宰牛、宰鸡、宰鹅。这里必须说“宰”，平时吃肉食可以自己宰，不讲究刀口，但年节时的肉食是必须讲究的，不经阿訇宰的，就称为没有刀口，是对祖宗的极大不敬，是忘记自己回民的根的表现。阿訇年节期间忙不过来的时候，回族乡民常会在走大祀坟时直接把羊牵到坟头，请阿訇宰。

除夕夜，按照汉族的习俗，要在中堂点蜡烛，摆猪头肉、贡果之类，向祖宗或已辞世之人献祭。回族的的中堂则是点香，摆鱼、糕、烟，取其年年有余、高高兴兴、安安稳稳（方言发音为烟烟稳稳）的谐音寓意。有的中堂摆鱼也有鲤鱼跳龙门之意，摆糕有节节高升之意。

正月十三是汉族的上灯节，不论回、汉，家家都要包圆子（类似于元宵）。回族做圆子的材料有糯米

面、荠菜、寒(咸)鹅肉、香干。回族的圆子和汉族不同的材料，就是不放咸猪肉。

回族过汉族的传统节日，同时也保持着伊斯兰教节日习俗。伊斯兰古尔邦节、开斋节、圣纪节三大节日，菱塘回族教胞每年都过，但是一年当中只会安排其中一个隆重庆祝，一般阳历的十一月到十二月间是当地的农闲时节，三大节日中，哪个节日靠近农闲时节，就安排哪个进行重点庆祝，而不是惯常所说的古尔邦节是最隆重的节日。所以，笔者初次和当地回族接触时，谈及伊斯兰教最尊贵的节日，才得知最大宗教节日是圣纪节，也有人说是开斋节，也有人说是古尔邦节。

伊斯兰教历每年比公历少 10 天左右，三大节日的日期也就有所变化。比如 2011 年 11 月 7 日、2012 年 10 月 26 日是伊斯兰教的古尔邦节，因处在农闲时节，当地就将古尔邦节作为一年一度最尊贵的穆斯林节日，在古清真寺安排了聚礼和会餐。2011 年，会餐接待了 84 桌，2012 年接待了 92 桌。节日现场，可以看到上至官方代表，下至当地以及外来经商的穆斯林，只要不上班，大部分回族都会到清真寺参加活动。以 2012 年的古尔邦节为例，节日当天集镇上以及古清真寺都升起了欢度古尔邦节的热气球。出席活动的官方代表有高邮市政府领导、扬州市伊斯兰教协会领导、高邮市伊斯兰教协会领导以及菱塘回族乡政府领导。节日现场有摄像的、拍照的。尽管在下雨，但前来参加活动的回族教胞依然较多，而且还有当地汉族民众过来看热闹。官民互动的宗教纪念仪式往往成为增强族群认同的重要手段。2015 年，古尔邦节赶上了当地的农忙节令，菱塘回族乡清真寺管委会就只是小范围的通知了五十几位回民代表。9 月 24 日(周四)，古尔邦节当天，当地有不到如位回民代表参加聚礼，另外还有 10 位是甘肃籍兰州拉面馆以及安徽籍牛羊肉铺的回族经商者。早上 8 点，古清真寺 4 位阿訇带领教胞进行会礼。会礼结束后开会，会议包括阿訇讲卧阿兹及清真寺管委会领导讲话两部分。会议结束后，所有参加聚礼的教胞集体在古清真寺会餐，也是古尔邦节的最后一项仪式，分享由清真寺管委会出资购买经阿訇宰的两只山羊肉及其他美味佳肴。

3. 婚丧习俗。菱塘回族人办喜事一般都在自家门口搭帐篷设宴款待亲友，场面和当地汉族一样。不同之处在于，回族结婚讲究开喜经，先请阿訇去上坟，意味着给祖宗打招呼。回到家里再请阿訇念古兰经。回族开喜经不仅是族内婚要开，回汉通婚也讲究开喜经。有的家里老人比较讲究，回族族内婚还要请阿訇念尼卡哈，婚宴还不喜欢被人叫做酒席，而要纠正为喜宴，因为伊斯兰教忌酒。

伊斯兰教葬礼讲究速藏、土葬，不用棺木。而菱塘回族人去世，葬礼一般不会超出 3 天，但也不会立即送葬，一定要留出足够的时间用来准备棺木、买孝布，通知亲属。置办棺材是这里的回族地方化的表征。据当地回族讲，扬州这边土质太松，人不好直接埋在土里，过去经济条件不好，回族都用砖头或木头，有的还用树墩把亡人围合起来，底边是直接放在土里的。后来经济条件好了，回族也受到汉族文化的影响，认为要为已故的人尽孝，和汉族一样用棺材，而且也愿意同汉族一样，用价格较贵的木棺。但是，回族的棺材与汉族的棺材不同之处在于，汉族是六面棺材，回族是五面棺材，即回族是四边围合，最上边盖盖，最底层是露空的，直接放在土里，遵从了伊斯兰教法规定的土葬。汉族人办丧事要设灵堂，请和尚道士做道场，出殡要奏乐，要给逝去的人穿好衣服下葬。回族则是请阿訇念古兰经，清真寺把水漏子送到亡人家家里，由阿訇负责着水，女的去世则山村里的一位女师娘负责着水。然后大卧单、小卧单(白布)一裹，用清真寺里的经盒(四四方方类似于棺木的用具)抬着前往坟地，一般都是中午下葬。回族人土安葬的时候，往往不会找汉族帮忙，汉族邻居或朋友也不会参加下葬仪式，这和回汉邻居往来关系是有区别的。菱

塘回族的葬俗既带有儒家宗法文化色彩，也体现了鲜明的伊斯兰文化元素。

4. 服饰习俗。在菱塘，除了清真寺里的阿訇戴白帽，其他的回族在平时的日常生活中都是普同性服饰，并不以戴白帽、戴盖头标识民族身份，因此，造成了笔者初次到菱塘回汉难辨的感觉。但是，在周五聚礼日、送葬仪式上或者宗教节日，都会看到官方代表和教胞带着具有回族服饰特征的白帽。

三、讨论：地方化的回族社区

菱塘回族文化体现出了与当地汉族文化特质重组以后的文化表征。笔者尝试用简单的图示来说明对菱塘回族文化的理解。如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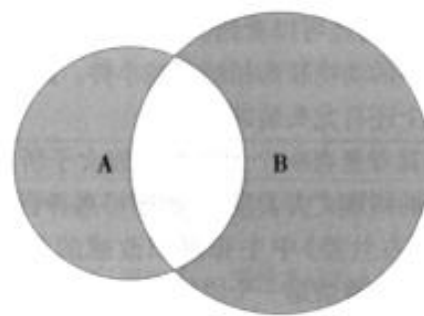


图 1 菱塘地方化的回族文化

图 1 中，A 代表菱塘回族文化，B 代表汉族文化，回族文化在与汉族文化交往过程中不断地包容了汉族文化元素，既无意完全保留伊斯兰文化，又不会完全吸收汉族文化，图中 A 没有和 B 交集的部分是回族保留伊斯兰元素的部分。A 和 B 交集的部分，则是伊儒叠加的双重文化元素。菱塘的回族文化体现出了较强的兼容异文化的地方性特质，在文化内容上出现了弹性化发展趋势。

作为生活在地方中的个体的人，通过相互依赖和交往去理解地方文化，在特定的地方文化中寻找地方归属。菱塘回族乡这种兼容共生、和而不同的地方化的回族社区是全球化背景下形成的一种民族文化生态村镇模式，笔者就这种汉、回共居“你中有我，我中有你”文化和谐发展的社区模式作如下讨论。

(一) 乡村集镇化推动回族文化的现代转型是必然趋势。

城镇化往往被认为瓦解了传统的围寺而居的地缘结构，是对文化多样性的破坏。然而，城镇化发展动力理论认为，城市的组织和运作方式比人口分散的乡村更有效率，更能养活较多的人口。巴格内(D. J. Bagne)的推拉理论从人口学角度总结出人口流动的目的是改善生活条件。正如接受笔者访谈的一位阿姨讲到：“以前我在王姚村时就是种地的，那个时候生活苦呢，省吃俭用的。搬到镇上就不种地了，生活越来越好，现在想吃什么就吃什么，还出去旅游。”菱塘回族乡由传统农业经济向现代工业经济的转型，驱动了乡村为中心向集镇化为中心的转变。当地的农民为了改善生活状况，满足自我需求，主动地参与到工业化和文化

变革的浪潮中。

费孝通先生讲过，文化不可能永远复制上一代的老框框，文化是不断变化和创新的⁵。在现代化转型的过程中，回族人的行为方式、价值观念、生活习俗都发生了现代性的变迁。由此可见，乡村集镇化是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回族文化的现代转塑也是必然经历。

（二）政府主导推动了文化多元与和谐发展。

政府代表国家权力，其制定的各类社区发展政策必然会对当地回、汉民族产生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影响。因此，政府所起到的协调作用非常关键

一方面，菱塘乡政府利用民族乡可以享受到的优惠政策积极发展经济。工业经济的快速发展使得中国最具潜力百强乡镇、中国最具魅力穆斯林城镇的菱塘形象不断地得到形塑，当地回、汉居民的人均收入不断增长的同时得以均衡发展。经济交往通常是冲破文化认同藩篱的最有效的手段。经济上的接触，使两个相异的族群在接受经济资源的同时也会接受彼此的价值观及其文化⁶。经济条件的优越感使当地回族越来越认同政府的集镇化建设行为。同时，汉族也因为经商过程中享有民族政策的优惠资源而认同回族。于是，政府主导的回、汉民族关系和谐、文化和谐得以稳固。

另一方面，地方性重构大势所趋，菱塘乡政府作为地方文化的代理人，将回族风俗、清真村分别申报为扬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和全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对清真寺进行了维修，同时建构了新的伊斯兰元素景观。被重构的地方为回族文化创造了公共形象，当地人的文化认同也以政府确定的范围、框架和方向为基准。文化资本助推社区发展，产生的效益是回、汉民族共享的。

（三）民族精英的文化复兴促进了传统的延续。

文化的发展既要适应现代性的需要，同时又不能脱离历史和传统。回族社区传统的延续往往通过宗教复兴得以实现。向对集镇化的产物——回、汉共居的社区空间，回汉文化的不断交融，自2011年9月开始，以清真寺管委会杨仕闻主任为主的民族精英发起了民族文化复兴的尝试。清真寺管理委员会通过向政府申请，和学校沟通，试图在国民教育中加入回族文化教育。终于在2012年3月的春学期开始，菱塘集镇中心小学为回族学生开设了回族兴趣课，每周一次，课时为20分钟，由清真寺小薛阿訇为学校三年级到五年级学生讲授回族文化知识。

清真寺管理委员会认为，文化的复兴最关键的就是人气。2012年开始，杨主任要求清真寺管委会的成员必须参加主麻日的礼拜。斋月的菱塘，除了阿訇，其他回民没有把斋的习俗，但古清真寺每天灯火通明，提供开斋饭，由杨主任带领集体开斋，集体礼特拉威哈拜，礼拜人数最多时接近50人。目前，古清真寺还在配备基础设施，为更多的教胞参加宗教活动提供方便。

此外，近年来，回族修编家谱也在菱塘流行起来。如退休中学教师李学仁老师修编的李氏家谱、退休

中学教师薛忠老师修编的薛氏家谱。薛老师讲：“修编家谱是对家族历史来源进行整理，以便后代了解，知道祖上的情况。”修编家谱是对族群历史记忆的重构，同时也是利用历史记忆来凝聚人群，以共同“起源”，来强化族群认同。

民族精英带动的文化复兴运动中，日常的宗教生活以及重大的宗教节日通过文化持有人仪式性的行动，为族群认同补充了给养。同时，逐步提升的集体记忆也会在范围更广的族群中通过不同的形式发挥效用。